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临2023-00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各类政府补助合计6,321.61万元(未经审计),具体明细如下: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贴依据	补贴金额(万元)	发放时间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中船重工双威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冀财建(2022)63号	100.00	2022年7月	与收益相关
中船重工双威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冀财建(2022)127号	200.00	2022年8月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杰瑞电子有限公司	税务局	财税[2011]100号	嵌入式软件退税	441.76	每月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杰瑞电子有限公司	连云港高新区管委会	国际专精特新小巨人科技奖金	国际专精特新小巨人科技奖金	100.00	2022年9月	与收益相关
上海杰瑞兆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汇新城城镇企业服务中心	增值税返还	增值税返还	286.44	每季度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杰瑞电子有限公司	连云港高新区管委会	2022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小巨人企业高品质发展资金	2022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小巨人企业高品质发展资金	200.00	2022年12月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开发区财政局	连财工资[2021]21号	2020年度首台(套)装备认定	50.00	2022年3月、2022年4月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开发区财政局	连财工资[2022]22号	纾困解难工信类项目财政补贴	100.00	2022年10月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开发区财政局	第一批省级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公示名单	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100.00	2022年10月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江苏杰瑞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合同任务书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	105.00	2022年11月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开发区财政局	苏财工贸[2022]79号	2022年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0.00	2022年11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青岛市国家税务局	财税[2011]100号	软件产品退税	75.91	2022年6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青岛市科技局	崂山区科技创新委员会与公司签订的自主创新重大专项	项目资助-《海洋立体观测装备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	300.00	2022年7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青岛市崂山区发改委	青岛市崂山区创新奖励文件	创新平台奖励基金	50.00	2022年7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青岛市崂山区发改委	青岛市崂山区发改委文件	科技政策扶植资金	93.27	2022年6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工控技术有限公司	烟台中集蓝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资助项目任务书,项目编号:2021SFGC0701-2	深远海养殖数字化管控系统开发	163.80	2022年1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工控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	资助项目任务书,项目编号:2021SFGC0601	开放海域跃层式大型智能网箱深远海养殖示范工程	91.00	2022年5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工控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资助项目任务书,项目编号:2021SFGC0601	船海岸一体化智能协同关键技术及装备研究与应用	70.01	2022年5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工控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深远海绿色养殖有限公司	资助项目任务书,项目编号:22-3-3-hygg-4-hy	基于声呐与水下双目视觉联动的生物量监测技术研究	72.00	2022年8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工控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zy221129525115-01339773委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蓝色人才专项领军人才工作经费	面向海气交互的多物理量协同观测智能漂流浮标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700.00	2022年11月	与收益相关
青岛杰瑞工控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科学技术局	2021年市南区促进科技创新船业发展奖励扶持政策资金(第四批)	研发费用奖励	67.90	2022年12月	与收益相关
中船重工海声科技有限公司	夷陵区劳动就业和人才服务局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申请表	稳岗补贴	52.16	2022年11月	与收益相关
北京长城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海淀支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军品增值税退税	577.04	2022年10月	与收益相关
单笔50万元以下政府补助合计				658.02	2022年1-12月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1,467.30		
合计				6,321.61		

备注:其他补助为2022年1月-12月收到,有关项目涉及国家秘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经公司内部履行相应审核程序,豁免披露详细信息。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上述共计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6,321.61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6,321.61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0万元。具体数据及会计处理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2023-0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因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风投基金")与国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投资")同受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所以国风投基金和国新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国风投基金持有公司股票14,583,7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5%;国新投资持有公司30,269,058股份,持股比例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6%。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国风投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国新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不超过14,212,587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减持期间为2022年7月5日至2023年1月4日之间。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7,106,293股。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的市场价格确定。采用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中国海防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14,212,587股。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3年1月4日收到国风投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国新投资《关于减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1月4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届满但未实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4,852,775	6.31%	非公开发行取得:44,852,775股

其中,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0,269,058,持股比例4.26%,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取得;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4,583,717,持股比例2.05%,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4,583,717	2.05%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0,269,058	4.26%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合计	44,852,775	6.31%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0	0%	2022/7/5~2023/1/4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未完成:14,212,587股	44,852,775	6.3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国风投基金及国新投资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未实施股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期间国风投基金及国新投资未实施减持。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2023-0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因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风投基金")与国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投资")同受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所以国风投基金和国新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国风投基金持有公司股票14,583,7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5%;国新投资持有公司30,269,058股份,持股比例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6%。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国风投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国新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不超过14,212,587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减持期间为2022年7月5日至2023年1月4日之间。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7,106,293股。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的市场价格确定。采用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中国海防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14,212,587股。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3年1月4日收到国风投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国新投资《关于减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1月4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届满但未实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4,852,775	6.31%	非公开发行取得:44,852,775股

其中,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0,269,058,持股比例4.26%,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取得;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4,583,717,持股比例2.05%,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4,583,717	2.05%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0,269,058	4.26%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合计	44,852,775	6.31%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0	0%	2022/7/5~2023/1/4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未完成:14,212,587股	44,852,775	6.3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国风投基金及国新投资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未实施股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期间国风投基金及国新投资未实施减持。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债券代码:118019 债券简称:金盘转债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31.974万股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年1月9日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1年9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2、2021年9月24日至2021年10月3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内部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已无异议。2021年10月8日,公司披露了《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1年9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独立董事高赐威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1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2021年11月11日披露了《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2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核心技术人员					
耿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5.00	1.50	10.00%
王维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6.30	0.63	10.00%
刘玲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6.30	0.63	10.00%
王耀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20	1.01	24.00%
王荣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20	1.01	24.00%
刘书华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20	1.01	24.00%
郗小龙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6.30	1.89	30.00%
谭鄢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9.30	2.23	24.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			153.60	36.46	23.74%
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及业务骨干			97.54	8.70	8.92%
其他技术骨干			191.34	40.21	21.01%
其他业务骨干			169.60	36.70	21.64%
合计			667.88	131.97	19.76%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批次实际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41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年1月9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31.974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425,700,000	1,319,740	427,019,740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2月16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7906号《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的241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2年12月16日,公司实际已收到241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18,238,806.80元。

2023年1月3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2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8,057,035.68元,公司2022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39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27,019,74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2年1-9月的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19,74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1%,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3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月1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月10日

至2023年1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设生产地址、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4.01	武跃华	√
4.02	李云峰	√
4.03	罗卫军	√
4.04	景红升	√
4.05	姜伟	√
4.06	薛建平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杨志军	√
5.02	季君晖	√
5.03	王东升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6.01	石玉川	√
6.02	商正	√
6.03	吴斌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81	华阳新材	2023/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山西太原市长风商务区长兴南街16号太化大厦华阳新材2012室

联系地址:山西太原市长风商务区长兴南街16号太化大厦华阳新材2012室

联系电话:0351-5638567

传真:0351-5638567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张珂女士

3、参加现场会的股东或代理方,请2023年1月9日17:00前与公司会务人员联系并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设生产地址、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武跃华	
4.02	李云峰	
4.03	罗卫军	
4.04	景红升	
4.05	姜伟	
4.06	薛建平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杨志军	
5.02	季君晖	
5.03	王东升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石玉川	
6.02	商正	
6.03	吴斌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278 证券简称:神开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任一时点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且单笔委托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一、近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23年1月4日,公司自上次披露后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4,700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标准。相关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	2022-7-5	可随时赎回	2.54%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上海市东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00	2022-7-13	可随时赎回	2.34%	自有资金
农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2-7-21	可随时赎回	1.80%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	2022-7-25	可随时赎回	未约定	自有资金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	2022-8-4	可随时赎回	2.49%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上海市东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	2022-8-25	2022-11-25	3.29%	自有资金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0.00	2022-8-30	可随时赎回	2.18%	自有资金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	2022-9-5	可随时赎回	2.30%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上海市东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	2022-9-13	可随时赎回	2.17%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	2022-9-30	可随时赎回	未约定	自有资金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0.00	2022-10-8	可随时赎回	2.12%	自有资金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2022-10-20	按月赎回	3.49%	自有资金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2-12-9	可随时赎回	2.04%	自有资金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2-12-30	可随时赎回	2.32%	自有资金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	2023-1-3	可随时赎回	2.13%	自有资金

公司与上述发行机构无关联关系,前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已按期收回本金及预期收益。上述金额未超过